

關鍵字定向廣告 服務契約

歡迎來到富盈數據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富盈數據) - 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！

(以下稱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者，係指您現在瀏覽之由富盈數據所擁有或經營之網站系統)

為保障您的權益，請在申請「關鍵字定向廣告」服務前(以下稱本服務)，請詳細閱讀本關鍵字定向廣告服務契約(以下稱本服務契約)所有內容，尤其當您在線上選擇「同意」時，即視為您已閱讀本服務契約，並同意遵守以下之契約規範。

一、服務契約範圍

1. 您同意本服務將依照約定方式，於您所經營之電腦版網站/行動版網站/APP/或其他媒體或平台(以下稱網站)上刊登/遞送多方廣告主(廣告主定義為委託富盈數據協同投播廣告之人)之廣告，包含但不限於關鍵字廣告、原生廣告、展示型廣告與影音廣告等各類型廣告(以下稱本廣告)，使您所經營之網站成為富盈數據之廣告遞送平台之一。
2. 您若有違反本服務契約之任一規定，富盈數據及廣告主均有權向您主張違約責任，包括終止本服務契約及(或)向您請求補償、賠償以彌補富盈數據及廣告主之損害、損失或其他成本費用。
3. 本服務契約之服務期間內，廣告由富盈數據所安排之系統自動遞送，您應妥善配合調整、調度、確認網站版位；您若認為廣告有違法疑慮而不同意遞送刊登廣告，可先行停止廣告遞送，惟需於停止當日將您所認為廣告違法之因素明確告知富盈數據，否則您同意不停止廣告遞送。富盈數據得修正廣告內容並獲得您同意，或就原廣告內容取得法律專業意見認定合法後繼續刊載。
4. 您的網站必須遵守下列條款，不得有下列任何情形：
 - a. 以自動或造假方式產生點選或延遲廣告出現的速度。
 - b. 網友未進行手動更新網頁或 APP 的行為前，網站即擅自更新不同廣告。
 - c. 誘導網友點選廣告，例如：
 - i. 設置假連結，網友不知該行為會產生點選廣告之結果；
 - ii. 要求網友在達到其他目的時(例如：離開某網頁或關閉視窗)必須進行點選廣告；



- iii. 您的員工/約聘人員非因個人瀏覽廣告之目的而點閱廣告；
 - iv. 提供回饋來鼓勵網友點閱廣告。
- d. 未經核准的廣告配置：
- i. 在未經富盈數據核准的網站、APP 上或含有成人情色內容之頁面放置本廣告(不論該網站、APP、頁面是否為您所有)；
 - ii. 將本廣告放置於出現 404error 或其他錯誤訊息的結果網頁之前或之後；
 - iii. 在 Pop-up、Pop-under、軟體下載、E-mail 等視窗或頁面放置本廣告；
 - iv. 於網友電腦上安裝程式導流量至有本廣告的網站。
- e. 變造網友的瀏覽器、APP 或 IP 位址資料來導入本廣告。
- f. 使用任何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 Pop-up 視窗或開展式 Banner 廣告)擋掉/過濾本廣告之全部或部分。
- g. 安裝軟體到網友電腦，竊改網友網頁。

二、網站驗證義務與聲明

1. 當您在線上選擇「網站驗證」且將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所提供的「驗證程式碼」加入您的網站時，即視為您本人同意於該網站啟用本服務。
2. 您本人需擁有該網站之內容授權以及其他履行本契約所必需之權利，若遭查緝網站內容侵權或有網站內容所有權、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歸屬或侵害之疑慮，或不符法令規定之情形，由您本人承擔一切法律責任與義務。

三、服務之起始與變更

1. 本服務契約在您線上選擇「同意」且由富盈數據核准後生效，您同意遵守本服務契約條款，以及您使用本服務時所涉及國家與地區之相關法律規定。於您完成網站驗證後，即表示您已同意開始於該網站使用本服務。
2. 富盈數據得因法律之變動或提供服務之必要，調整服務契約，變更後之條款視為本契約之一部分，與本契約具有相同效力。
3. 於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時，富盈數據有權隨時停止或中斷提供本服務，或終止本服務契約：



- a. 對本服務之相關軟硬體設備與電子通信設備進行維修保養及施工時。
- b. 發生突發性之軟硬體設備與電子通信設備故障時。
- c. 由於申請之電子通信服務因任何原因被停止，將無法提供服務時。
- d. 天災、系統遭攻擊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使本服務無法提供服務時。
- e. 在緊急情況下為維護本服務使用者或第三人之人身、交易內容、個人資料之完整安全時。
- f. 富盈數據經業務考量認為必要時。

4. 服務契約終止

- a. 您有權主動通知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之線上服務人員，要求終止本服務契約。
- b. 服務契約終止程序：
 - i. 富盈數據將進行與終止服務相關之系統、網頁之設定，約需時 7 個工作天；以及
 - ii. 富盈數據將關閉與結清您使用本服務所相應使用之帳戶、確認服務終止後本服務涉及剩餘權利義務，約需時 7 個工作天。
- c. 若於本服務契約終止時，您有依本服務契約發生但剩餘尚未領取之收益與帳款餘額，本服務將於本服務契約終止後結清所有款項，付款方式依照請款須知進行。
- d. 自本服務契約終止日起，您不得再以任何管道或方式，就本合約之終止，或任何因終止而發生之費用或補償，向富盈數據提起任何法律上或非法律上之請求或主張。

四、請款條件與須知

1. 您因本服務契約之履行可獲取之收益將會直接顯示於您的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帳戶當中，每當帳戶累計未提領金額達到或高於新台幣 500 元時，您即可向富盈數據申請提領款項，富盈數據將自行或指定他人支付匯款。若富盈數據確認本服務契約終止且結清帳款後，您可提領帳戶內之全數餘額，惟若餘額低於新台幣 500 元，提領時須扣除新台幣 30 元匯款手續費。
2. 您的身份類別
 - a. 若您是個人
 - i 您的每月請款金額若高於基本工資，則必須依法扣除二代健保補充保費後始得給付（若



您的所得不需扣除二代健保補充保費，您需於每月請款時、本服務撥款前提供相關文件證明)；若您的單次請款金額高於綜合所得稅起扣標準，則必須由本服務預扣繳您的請款金額之 5% (可於您申報所得稅時扣抵)；若健保與綜合所得稅法令變更時，依當時有效之法令為準。

ii 您請領款項將記入個人所得扣繳憑單(薪資類)。另配合政府無紙化政策，本服務將不再寄出扣繳憑單，若您需要索取紙本，請於所得年度之隔年二月後向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申請寄發。

b. 若您是公司

您請款時需於富盈數據指定日期前，寄送請款發票予富盈數據股份有限公司(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306 號 11 樓之 2 字媒體計畫帳務小組收)。

3. 請款作業週期

本服務於每月 15 日以前結算前月您依本服務契約可獲得之收益金額，並提供對帳明細予您，您應於當月 25 日前回覆個人請款要求予富盈數據或將公司發票寄至富盈數據(視您之身份為個人或公司而定)，若富盈數據於當月 25 日後才收到上述要求或發票，則本服務對您之付款將遞延至下個付款週期；本服務於每月 28 日以前寄送撥款通知與您，並於次月 20 日(遇假日則順延)以前以銀行匯款方式付款至您的指定帳戶。例：就您的 3 月份收入，本服務會在 4 月 15 日以前提供對帳明細予您，您需於 4 月 25 日前進行向富盈數據提出請款要求(若您是個人)或郵寄寄達發票予富盈數據(若您是公司)，本服務將於 4 月 28 日以前寄送撥款通知，並於 6 月 20 日以前匯款予您。

五、真實登錄資料與帳號保護義務

1. 您同意於註冊以及使用本服務時登錄完整、詳實且符合真實之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真實姓名或公司名稱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等)；當您所新登錄的資料，或原先登錄之資料，已不符合真實而未更新時，富盈數據將保留隨時暫停您使用各項服務之權利。
2. 您有義務妥善保管在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之帳號與密碼，並為此組帳號與密碼登入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後所進行之一切活動、行為或此組帳號與密碼與本服務契約有關之一切活



動、行為負責；為維護您的自身權益，您同意不將帳號與密碼洩露或提供予任何第三人知悉，亦不出借或轉讓他人使用。

六、資料處理與個人資料保護

富盈數據與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得於合理之範圍內處理、保存、蒐集、傳遞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以及其衍生之相關電磁紀錄，以提供您其他資訊或服務；或作成統計資料、進行關於網路行為之調查或研究或為任何之合法使用。對於您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，除下列情況外，富盈數據與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同意在未獲得您的同意以前，不對外揭露您的之姓名、地址、電子郵件地址及其他依法受保護之個人資料：

1. 基於法律之規定。
2. 受司法機關或其他有權機關基於法定程序之要求。
3. 為保障富盈數據之財產及權益。
4. 在緊急情況下為維護本服務使用者或第三人之人身、交易內容、使用歷程、個人資料之完整安全。

七、個別條款之效力

1. 本服務契約所定之服務條款之部分無效時，不影響其他條款之效力。對於無效之條款，您同意依據最接近該條款精神之合法方式履行本服務契約。
2. 本服務契約條款變更時，應於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中公佈。若您不同意變更之內容，得終止本服務契約；若您繼續使用「字媒體計畫夥伴系統」，視為同意並接受該變更之內容。

八、準據法及管轄法院

本服務契約之解釋及適用、以及您因使用本服務所生之權利義務關係，應依中華民國法令解釋適用之，排除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或其他選法規則之適用。本服務契約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以中華民國相關法律為據。關於因本服務契約所生之爭議，您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專屬管轄法院。

